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采购内容：

太平河（除泮东大道-泰祥路外）全段的河道巡查、保洁、绿化养护、道路桥梁维护、渠道浆砌石护坡维护、管理站房维护、应急防汛等管理工作。

2、本项目采购预算 7710000.00 元。，最高限价 7710000.00 元，水域管理维护全费用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3.50 元/平方米/年（水域管理维护面积 204967 平方米），陆域管理维护全费用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6.80 元/平方米/年（陆域管理维护面积 1029171 平方米）。

3、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投标前充分了解本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并在其投标时就此给予了充分的考虑。

二、维护服务标准

1、根据渠道的实际情况，养护工工作时间为：夏季为：早上 7 点到中午 11 点 30 分和下午 3 点到 6 点 30 分，共八小时。冬季为：早上 8 点到 12 点和下午 1 点 30 分到 5 点 30 分，共八小时。

2、管护工作范围：

工程范围内的渠底水草打捞；渠道水面漂浮物打捞；浆砌石坡面除草；六棱块控草、垃圾捡拾；道路清扫；绿化带控草、垃圾捡拾及所有配套设施的清理。

3、保洁内容及标准：

3.1 保洁内容：

3.1.1 水域护坡维护：渠底无砖块、石块、塑料等杂物；水面无

漂浮水草、无漂浮物、垃圾；浆砌石坡面无杂草、垃圾；内外坡草皮、坡面内无塑料袋、纸片、烟头等垃圾杂物；背坡面土坡完整、平顺

无雨淋沟。

3.1.2 道路保洁：泥结石路面平整 坡度顺畅、整洁无明显凹凸、无杂物；砼路面雨后无积水、整洁无杂物，路沿完整。

3.1.3 绿化带养护：乔木林带整齐美观、死株清理及时。冬季刷白、除草打药，无高杆

杂草；灌木修剪及时、外形优美、无枯枝败叶；

地被草皮及时修剪，草高不得超过 30cm，无高草、整洁美观。

3.1.4 跨河桥缆：干净整洁、无垃圾、烟头等杂物。

3.2 保洁标准：

3.2.1 管护房院子每天及时清扫，保持院内清洁、整齐，卫生环境良好，院内乔、灌木及时修剪。

3.2.2 砼、泥结石道路应每天进行清扫(雨、雪天除外)，做到路面、道缘干净、路肩整洁；泥结石道路路面完整、平坦、无垃圾、杂草。清扫的垃圾装三轮车集中后运到指定地点堆放，定期用车外运。

3.2.3 雨天全面检查道路排水设施，及时清理排水口堵塞的杂物，确保排水畅通、设施安全。雨后及时清扫道路积水及修整泥结石路面。

3.2.4 雪天及时清扫积雪、铲除冰溜，将积雪、冰溜放在树坑及绿化带内。

3.2.5 对渠道上的仿汉白玉栏杆、桥梁栏杆定期打扫清洗，表面不得有灰尘、蜘蛛网等杂物。

3.2.6 对沿渠的桥梁每天进行清扫，确保桥面、栏杆、桥洞干净整洁。

3.2.7 定期对宣传牌、警示牌、限高栏杆、砼桩进行打扫，确保无蜘蛛网、尘土确保干净整洁。

3.2.8 固定专人随时清理拦污栅前的垃圾及水面漂浮物、柴草，并装运到指定地点处理，作到日清日运无乱堆乱放。

3.2.9 堤坡草皮绿化带内杂草不得高过地面 30 厘米；每天清理草皮、草坪、绿化带内的塑料袋、纸片、烟头、等杂物，确保干净、整洁、无杂物，清理物外运处理。

3.2.10 管护房、各站应保持窗门干净，室内地面干净，厨房卫生间干净整洁无异味，创造清洁、整齐的工作、卫生环境。

4、安全生产

4.1 注意交通安全，劳动时需着带有反光标识的工作服，避让过往车辆。

4.2 边坡、渠底作业时至少两人以上为一组，配备安全绳等保护工具。

4.3 高温天气注意防暑降温、避免长时间劳动；雨天、大风、大雾等恶劣天气在征得养护站同意下可暂停作业。

4.4 使用劳动工具、机械前应进行安全检查，熟悉操作方法。

5、绿化带养护实施方案

绿化养护管理工作包括日常检查防止火灾、防止绿化植被丢失、防止人为的毁坏以及除草、松土、浇水、整形、除虫等，切实在做好日常性的管理同时，针对不同花草树木的品种、不同习性、不同季节、不同生长期，对生存的客观条件的要求，进行针对性的和动态性的管理。做到树木生长茂盛无枯枝，树形美观完整无倾斜，花坛土壤疏松无垃圾，草坪平整清洁无杂草。

6、日常绿化管理要求：

6.1 树木：定期浇水、施肥、松土、修剪，每年喷药不少于2次。

6.2 绿篱：定期浇水、施肥、修剪，每年喷药不少于2次。

6.3 草坪：按期浇水、施肥、除草。确保无高大杂草。

6.4 草地整洁无砖块、垃圾、烟头、渣土堆积等。

6.5 树木：生长态势基本正常；叶子枝干基本正常。

二、技术和商务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 技术要求：

*1.1 必须满足的技术要求：

(1)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要求且符合招标人要求。

2. 商务要求

*2.1 必须满足的商务要求

(1) 投标报价未超过规定的采购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单价；

(2)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3) 对合同中规定的付款方式及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4)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 合同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的全部内容。

注：“*”号标记的条款为技术和商务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若偏离则为无效投标。